

关于江苏肯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 进展情况报告（第八期）

江苏肯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发行人”、“肯立科技”、“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江苏肯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承担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为国金证券。本期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周海兵、王瑶、张昊、曹凌跃、严德胜，由周海兵任组长。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未发生变更。

除国金证券以外，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包括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会计师”）和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世纪同仁律所”）。本辅导期内，上述参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辅导工作的中介机构未发生变更。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肯立科技第八期辅导工作（以下简称“本期辅导”）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本期辅导期间，项目组按照已制定的辅导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开展如下工作：通过组织辅导对象自学、个别答疑等多种方式开展辅导工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继续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工作，深入核查公司经营管理、公司治理、财务、业务等方面状况；督促公司进一步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且有效

执行。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期辅导工作主要内容为：

- 1、结合当前政策、公司现状及发展需求，督导公司继续优化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督促公司内部制度有效运作；
- 2、继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持续跟踪公司的业务经营和发展情况，以及所处行业及上下游行业发展动态与竞争状况，关注公司经营业绩及生产经营的合法性，并督促公司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整改。
- 3、对肯立科技相关人员进行辅导培训，及时传达最新的发行上市政策动态和审核要求，督促其全面学习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意见等指导文件，充分了解并准确把握板块定位和产业政策，树立正确的“上市观”。不断提升被辅导人员规范运作的意识和能力。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肯立科技已聘用的公证天业会计师、世纪同仁律所的执业人员在国金证券的协调下参与辅导工作，促使公司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完善的运作机制，提高公司质量。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经过前期辅导，公司相关制度的制定及规范运行等方面已有了一定程度的完善，但随着相关政策法规的修订及公司业务不断发展，仍有需调整的部分。辅导机构结合当前政策、公司现状及发展需求，在尽职调查工作开展过程中，协同其他证券服务机构及时发现并梳理现存问题，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出整改意见。公司正在逐项落实整改。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目前辅导对象已建立相对规范的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体系，但随着外部环

境的变化，相关标准需根据政策调整、市场变化、公司经营战略调整等进行持续优化，并规范执行。辅导工作小组将根据最新发行上市审核的相关规定，并结合辅导对象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继续跟进公司生产经营中出现的问题并督促其落实整改。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 下一阶段辅导人员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小组由周海兵、王瑶、张昊、曹凌跃、严德胜共五人组成。上述人员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均已登记为证券从业人员。

（二） 下一阶段主要辅导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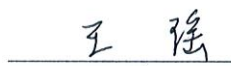
国金证券将继续采取文件核查、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案例分析等方式对辅导对象开展辅导工作，并进一步开展深入尽职调查工作，继续跟进公司生产经营中出现的问题并督促其落实整改，持续监督发行人内部制度的运行情况及生产经营的合法合规性。

国金证券将会同公证天业会计师、世纪同仁律所，结合最新的监管政策及规范要求，继续对肯立科技相关人员进行辅导培训，传达最新的证券市场动态和监管政策情况，协助其全面掌握并严格履行发行上市、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履行承诺等方面的有关责任和义务，树立正确的“上市观”。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江苏肯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八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周海兵


王瑶


张昊


曹凌跃


严德胜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4年10月8日